南开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通字〔2020〕46号

关于贯彻落实《南开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教学部：

为深入贯彻教育部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（教高〔2020〕3号）精神，进一步落实《南开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（2019-2021年）》，高效实施《4211 卓越南开行动计划》，扎实推进具有南开特色的课程思政建设，积极构建三全育人工作格局，学校出台《南开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》（南党发〔2020〕55号）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习文件精神，制定建设方案

各学院、教学部认真学习领会国家思政教育方面的有关文件精神及《南开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》（附件1）要求，充分认识开展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重要意义，深刻理解课程思政工作的内涵和实质。结合本学科课程思政建设内容、学校工作要求、本单位教学实际，制定学院、教学部“课程思政建设方案”，明确建设目标、主要举措以及各项工作时间节点。依托先行课程改革成果及经验，全面推进建设工作，到2021年底，实现“课程思政”改革全覆盖。

二、加强组织保障，成立课程思政工作组

各学院、教学部成立课程思政工作组，负责本单位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具体实施，包括制定建设方案、动员教师参与、组织教师培训、集体备课或交流研讨、开展听课督导、评估改革效果等。工作组由本单位党委书记、院长（教学部主任）任组长，教学副院长、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任副组长，本单位课程思政专家担任成员。

三、落实文件要求，促进成果推广

 各学院、教学部要全面落实文件要求，加大课程思政建设力度，认真梳理各专业课程的思政元素，确保思政元素自然融入教学，尽量减少相同案例在各门课程中的重复。加强课程思政成果培育，打造3-5门具有本单位、本学科特色的“课程思政品牌课程”，以点带面促进改革深入推进。组织教师积极参加的本学期“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观摩公开课活动”（课程安排时间表见附件2），学习交流改革经验。各单位应定期开展的课程思政建设情况督查，确保“课程思政”建设工作落到实处，取得成效。

请各教学单位于11月9日（周一）前将本单位课程思政建设方案、课程思政工作组成员名单（附件3）报送教务处思政与教材建设科，联系电话：85358150，邮箱：liuyan@nankai.edu.cn。

附件1：南开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

附件2：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观摩公开课时间汇总表

附件3：教学单位课程思政工作组成员名单

                 教务处

    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一日